

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25〕36号

关于申报江西省第二十一次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奖的通知

各教学、学术单位：

根据江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《关于开展江西省第二十一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的通知》精神及要求，江西省第二十一次社会科学成果奖开始申报，现将我校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，调动我省广大社科工作者主动性、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出精品、出人才，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，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二、参评成果时限

凡我校作为第一作者署名单位，在2023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发表或出版，符合《实施细则》评选条件的社会科学研究成果，均可申报参评。

三、学科分类

本次评奖，按照著作类、论文类、智库研究类、社科普及读物类

4 种成果形式分类，按相近学科分成：（1）马列·科社；（2）党史·党建；（3）哲学·宗教学；（4）理论经济；（5）应用经济；（6）法学；（7）社会学；（8）政治学；（9）语言学；（10）文学；（11）艺术学；（12）教育学；（13）心理学；（14）体育学；（15）新闻传播学；（16）图书情报学；（17）历史学；（18）管理学；（19）智库研究；（20）社科普及读物等 20 个学科申报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成果申报：由申报者根据本通知和《实施细则》规定，选择申报学科（类别）和成果形式。

（二）申报者原则上是申报成果的作者或者合作成果的第一署名人。非第一作者的执笔人、通讯作者不得申报。每位申报者以第一作者身份只能申报一项成果。以单位或课题组署名的集体成果，每个单位或课题组只能申报一项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本次申报实行网上申报、书面申报同步进行。

（一）网上申报：申报人登录省社联官网（www.jxskw.gov.cn），点击“优秀成果奖评选系统”，登录后按要求录入成果信息、合作人信息，上传申报评审表（只需上传第 4 页及以后的内容，前 3 页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）、成果材料（匿名）、社会反响材料（匿名），最后提交审核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。要求上传的申报评审表、匿名成果材料（限 120M）和匿名社会反响材料（限 120M）只能为 PDF 格式，不支持图片、DOC、DOCX、CAJ 等格式。个人网上申报时间：2025 年 05 月 07 日—05 月 21 日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。

(二) 书面申报：申报者提交申报成果纸质材料，所有申报材料必须符合规范要求，不符合要求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，具体材料包括：

《江西省第二十一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申报评审表》（系统导出带水印）一式 5 份（无须匿名），成果原件、相关社会反响及证明材料一份（无须匿名）。相关反响及证明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复印，单独装订成册。各学院汇总后连同电子稿统一报送科技产业处，**受理截止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23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**

附件：江西省第二十一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申报材料

